**（企业抬头）**

**商业发票保函**

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辽宁省分会：

我公司/企业保证提交贵会认证的第 号商业发票所述产品名称、数量、单价、总价金额等项内容与海关申报信息相符，与此发票对应的第 号报关单，内容真实合法有效。如有违反相应法律、规定，出现伪造、瞒报、篡改等与事实不符的情况，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由我公司/企业自行承担。

特此声明。

\*\*\*\*\*\*公司

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